

山东法制报

法院周刊

● 2025 年 6 月 20 日 星期五 ●总第 8483 期 ●每星期五出版 ●今日四版 http://fazhi.dzwww.com
● 国内统一刊号：CN37-0010 邮发代号：23-137 ● 大众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省法院院长霍敏到济宁调研

本报讯 6月17日至18日，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霍敏到济宁调研。期间，霍敏先后到金乡法院调研指导脱薄工作，召开脱薄工作座谈会，听取济宁市县两级党委脱薄帮扶和法院工作情况汇报；到微山法院韩庄法庭、南四湖大运河司法服务保障基地建设现场等，考察了解微山湖生态环境保护情况。

霍敏对济宁法院和金乡法院现阶段脱薄工作予以肯定。他强调，要以更高站位增强做好脱薄工作的信心和决心，把脱薄工作作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紧紧依靠党委领导，加强法院帮扶指导，

补齐短板，奋勇争先。要以更实举措破解制约脱薄向强的重点难点，以政治建设为根本，以主责主业为核心，以科学管理为支撑，深入推进“三强三优”专项活动，用好“两张清单”，构建“部署-落实-监督-评价”全链条闭环运行机制，做实“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要以更强担当确保脱薄工作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实事求是分析问题，坚定信心苦干实干，以“九分落实”抓好工作落地。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发挥人民法庭前沿阵地作用，积极参与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加强与调解组织、行业协会联动化解纠纷，全力争创“枫桥式人民法庭”。要充分发挥环境资源

本报讯 近日，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霍敏到东营调研并督导信访工作。期间，霍敏听取了东营市信访工作情况汇报，调度有关信访案件情况，并现场接待来访群众；先后到东营区综治中心、东营区人民法院、垦利区人民法院永安人民法庭、广饶县人民法院及大王人民法庭、广饶县李鹊镇，实地察看未成年审判社会工作站、黄河入海口生态保护展厅、诉讼服务中心、“黄河口云法庭”等场所，与干警代表、工作人员等深入交流，了解相关工作情况，征求意见建议。

霍敏对东营法院工作给予肯定。他强调，要加强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

审判职能，强化巡回审判，深化府院联动，统筹做好犯罪惩治和生态修复工作，建好用好基地平台，打造生态司法品牌，护航南四湖、大运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要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用好红色资源，发扬红色传统，一体推进学查改，坚决纠治违规吃喝问题，筑牢理想信念根基，锻造过硬法院铁军。

济宁市委副书记、市长张海波，市委常委、秘书长董波，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白平和，济中院党组书记、院长李胜良等参加调研。

（鲁法宣）

省法院院长霍敏到东营调研

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将党的绝对领导落实到法院工作各方面。要抓好信访工作，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实矛盾纠纷预防化解，积极支持、促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用好综治中心“一站式”化解平台，凝聚做好信访工作的强大合力，在全力解决信访问题中更好服务群众。要强化品牌引领，深入开展“三强三优”专项活动，巩固发展东营法院少审、环资、破产等品牌，加强未成年保护和犯罪预防，以品牌建设带动工作全面发展，以司法力量守护黄河尾间安澜。（下转二版）

近日，日照市岚山区人民法院安岚法庭成功化解了一起因装修产生的合同纠纷，让原本对峙激烈的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的良好效果。

据了解，该纠纷源于潘某与赵某之间的装修合同。2021年11月和2022年7月，潘某先后两次委托好友赵某为其两处楼房进行装修。由于双方是朋友关系，故未签订书面合同，仅以口头形式约定了装修材料及人工费。装修工程于2022年8月底顺利竣工，经赵某核算，两次装修的总费用为28664元。然而，潘某仅通过微信转账支付了1万元，并以赵某使用其价值7350元的木方进行抵扣后，仍有9317元装修款未给付。赵某多次催促潘某支付尾款未果，遂将潘某诉至岚山区法院。

在庭审过程中，潘某情绪激动，坚决要求反诉。他控诉赵某装修的房屋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给自己造成了经济损失，并质疑装修实际耗材与结算单上的数量不符，费用明细也有不实之处。双方矛盾因此进一步激化，庭审现场气氛紧张。

面对这一僵局，承办案件的法官易秀娟没有选择常规诉讼程序，而是决定与双方一同前往装修房屋现场，进行实地勘察和调解工作。在赵某家中，易秀娟仔细查看了每一处装修细节，耐心倾听双方的诉求，并从法律规定、人情事理等多个角度对案情进行了深入分析，逐步打开了双方的心结。

经过调解，双方最终都愿意各退一步，达成和解协议。潘某当场通过微信转付了7000元装修款，赵某也表示不再追究，双方约定就本案纠纷不再主张任何权利。

这起装修纠纷的圆满解决，不仅为当事人节省了时间和经济成本，也彰显了岚山区法院司法为民的宗旨。法官走出法庭，深入现场调解，既有效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也提升了司法公信力。下一步，岚山区法院将继续秉持“案件到我为止”的理念，积极探索多元解纷机制，用实际行动为群众排忧解难，为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贡献司法力量。

倪维清 雷富祺

倾力解『薪』愁 高效暖民心

青岛铁路运输法院

“谢谢法官，我们总算等到这一天了！”当法官将最后一叠现金交到一名农民工手中时，这位黝黑的汉子突然弯腰鞠躬，布满皱纹的眼角闪烁着泪光。这场跨越两年多的讨薪“长跑”，在青岛铁路运输法院的倾力调解下，终于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事情还要从2022年底说起。24名农民工经某“包工头”介绍，在青岛某公司负责的项目中从事商场开荒保洁工作，项目完成后仍有部分工资没有实际支付。多次讨要无果，他们向人社局进行了投诉。人社部门经调查，认为该公司虽将费用支付给了“包工头”，但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有关规定，其应直接向农民工支付，故向该公司作出了行政处理决定，要求其支付拖欠工资共计21380元。该公司认为其并没有实际统计每名农民工的工作量，对于行政处理决定中每名农民工工资数额存疑，且认为公司已向“包工头”实际支付了该笔费用，遂于今年3月向青铁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案件诉至法院，承办法官第一时间与该公司、人社部门沟通协调，逐笔核对工资数额，逐一理清证据材料，很快便确定了每名农民工的工资数额。随后，法官向该公司展开释法明理，阐明其作为用人单位，直接向农民工支付工资是法定义务。当得知“垫付”款项后，仍有权利向“包工头”进行追偿，公司方才松了一口气。庭审时，该公司当庭表示同意筹措资金、足额支付工资。5月20日，法院会同人社部门组织24名农民工到场，在法官的见证下，将工资逐一交到农民工手中。就这样，立案后不到两个月，困扰24名农民工两年多的“薪”愁就此了却，该公司也向青铁法院提出了撤诉申请。

“农民工的血汗钱一分都不能少！”办案法官在案件回访中表示。本案的圆满解决，不仅维护了24名农民工作为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也是青铁法院践行“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理念的鲜活注脚。下一步，青铁法院将继续发挥“法正尚和”行政审判品牌效能，多维发力推动行政争议实质化解，为促进法治政府建设，服务保障驻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司法力量。

李欣 朱鹏 翟文喆

李浩源

本版编辑 王天宇



“大姨，攒钱养老不容易，千万要守好您的‘钱袋子’，别让非法集资钻了空子！”近日，临沂市郯城县人民法院干警在辖区市民广场开展防范非法金融活动集中宣传，针对老年人等易受侵害的群体通过发放资料、讲解案例、解答咨询等方式，提高大家的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提醒他们远离高息诱惑，守好自己的“钱袋子”。

徐西江 刘宗红 摄

枣庄市薛城区法院

“法院+综治中心”共绘多元解纷新“枫”景

在枣庄市薛城区，遇到矛盾纠纷到区综治中心“一站式”解决烦心事，正在成为越来越多人的新选择。这一新变化的背后，是人民法院深度融入综治中心建设的创新实践。

近年来，枣庄市薛城区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树牢“抓前端、治未病”理念，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设立法院窗口并指派审判诉讼服务团队常驻，开展指导矛盾化解、调解及案件速裁等工作，有效衔接社会各方力量，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就地化解、多元化解，为绘就基层治理新“枫”景贡献司法力量。

向前一步:助力矛盾纠纷就地化解

3月的枣庄，春风和煦，柳树纷纷吐出新绿。刘女士带着孩子来到薛城区综治中心，向法官和帮助解决纠纷的工作人员表示感谢。

不久前，薛城区妇联依托综治中心与薛城法院入驻团队对接，并联合民政部门化解了刘女士的一桩心事，也让长期“互不来往”的两方融化了内心的“坚冰”。

原来，因孩子的抚养权分歧，刘女士与前夫家人闹得很不愉快。在接到解纷求助后，区妇联依托综治中心与薛城法院入驻团队对接，召开联席会议研究化解方案，分头与两方沟通，耐心讲清法理、事理、情理，并引入心理咨询师帮助孩子做好心理疏导。最终，梗住亲情4年的“疙瘩”解开了。依托综治中心，妇联与法院合力推进矛盾纠纷“前端”化解，达到了“事心双解”的良好效果。“法官的参与会大大增加群众对于调解结果的信服度，更有利于把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区妇联工作人员表示。

联动调解重点在“联”，关键在“动”。薛城法院在综治中心内设立诉讼服务功能区或“一窗通办”窗口，选配政治素质高、群众工作能力强、业务能力突出的干警组成审判诉讼团队入驻综治中心，目前已入驻员额法官1名、司法辅助人员5名，提供指导调解、诉调对接、司法确认、现场立案、小额速裁审判等诉讼服务。坚持“法治+综治”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对其他入驻部门的指导调解职能，推动完善

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与司法调解的协同衔接机制，构建联动工作格局，增强就地预防化解矛盾纠纷合力。

凝聚合力:形成法治赋能治理工作“闭环”

“本来以为‘没戏’了，没想到现在交出的钱有着落了！”就在前不久，薛城法院诉讼服务团队采用“调解优先、分层处理、智能辅助”的三维解纷模式，联合公安、社区网格员、综治中心调解员成功帮助118名预付式消费者解决了问题。

某儿童摄影店因经营不善，在尚欠10余万元消费定金的情况下，经营者王红(化名)闭店后失联。

案情并不复杂，但维权的消费者人数众多，王红也下落不明，如果简单采取立案后判决的方式并不能从根本上帮助维权心切的消费者们解决问题。

基于以上考量，诉讼服务团队及时联络其他入驻单位，主动联系公安部门查找王红下落，并找到王红所在社区网格员联络其亲属，最终成功与王红取得了联系。

“债务压力大，我也是没有办法。”面对118名消费者的集体追讨，王红也希望能有个化解问题的好办法。

为使问题得到尽快解决，调解团队开展“模块化分组调解”，按预存金额分档建立5个调解小组与双方当事人沟通；设立“司法便民窗口”，采用“流水线作业法”，设置材料核验区、金额确认区、文书签署区，48小时内完成全部调解协议效力认定。

最终，欠款分3期履行，118名消费者的诉求如愿解决。此案平均个案处理时长压缩至1.5小时，诉讼费成本降低50%，调解成功率达100%。

矛盾纠纷化解在“化”更在“治”。针对本案中发现的社会治理问题，薛城法院针对群体性纠纷研究建立“标准化预处理系统”，同时，拟向市场监管部门发送司法建议，推动建立预付式经营备案管理制度，以“靶向建议”推动治理模式“事后化解”转为“事前预防”转变，推动形成法治